

证券代码：832811 证券简称：ST 思明堂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思明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思明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凯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77,32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(www. neeq. com. cn) 上刊登了《关联交易公告》(2019—033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877,32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审议事项涉及关联股东杨凯瑜、吴新星、王萍, 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 杨凯瑜、吴新星、王萍应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上海思明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9 日